

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7月26日以电话、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于2023年7月30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徐洪林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股东推荐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阮解敏先生、王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（1）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阮解敏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（2）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王鹏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3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7月31日